

证券代码：688190

证券简称：云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1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12月7日上午11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强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将“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对应的专户资金余额共计人民币24,000.00万元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转入公司一般结算账户。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二、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上述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

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存放收益，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额度不超过 104,000 万元人民币（含）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为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建立了安全保障措施，能够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及公司业务的正常运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谋取一定的投资回报。该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60,000 万元（含）的公司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5）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制定了相应的操作流程；

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使用成本，更好地保障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上述事项的实施，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云路先进材料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2月7日